##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梁瑞军先生召集,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9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等通讯方式发出。
- 2、本次监事会于2018年10月24日以现场的方式举行,采取书面记名投票 和通讯方式进行表决:
  - 3、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,实到3名。
- 4、本次监事会由梁瑞军先生主持,公司董事会秘书刘子庚列席了本次监事 会。
- 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 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表决所形成决议 合法、有效。

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<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的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公司监事会认 为: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 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 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(http://www.szse.cn/)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广 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和《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



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(公告编号: 2018-134)。 表决结果: 3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;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0月26日